

坚决惩戒谋“独”挑衅 坚定捍卫国家利益

新华社评论员

中国人民解放军东部战区组织战区陆军、海军、空军、火箭军等兵力,于23日至24日位台岛周边开展“联合利剑—2024A”演习,重点演练联合海空战备警巡、联合夺取战场综合控制权、联合精打要害目标等科目,舰机抵近台岛周边战巡,岛链内外一体联动,检验战区部队联合作战实战能力。这是对台湾地区领导人“5·20”讲话释放谋“独”挑衅危险信号的坚决惩戒,是对外部势力纵容支持“台独”、干涉中国内政的严厉警告。台海演兵、利剑高悬,这场大规模实兵演习正当及时必要,展现了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维护核心利益的坚强决心、坚定意志、强大能力,彰显了我们对于任何形式的“台独”分裂行径零容忍、不姑息和对外来干涉敢于斗争的严正立场。

在中华民族五千多年的漫长历史中,追求统一、反对分裂始终是全民族的主流价值观。搞“台独”,是分裂国家的严重罪行,损害中华民族根本利益和两岸同胞共同利益。台湾地区领导人

在上台讲话中态度猖狂、大放厥词,讲话通篇充斥敌意与挑衅、谎言与欺骗,“台独”立场更加激进冒险。他赤裸裸贩卖“两国论”、炒作“台独正名”,妄图改变两岸关系性质,这是对一个中国原则的严重挑衅,激起了亿万中国人民的强烈愤慨,必须通过有力惩戒给其当头棒喝。

经历过去8年两岸关系的急转直下,两岸同胞都期盼两岸关系能重现和平发展、交流合作的荣景。台湾地区领导人无视“双少数执政”的现实,罔顾岛内主流民意,怙恶不悛、一意孤行,极力渲染大陆对台“威胁”,煽动“反中抗中”,蓄意升高两岸对立对抗。这个“台独工作者”恶毒攻击污蔑大陆,恶意撕裂两岸同胞感情,还叫嚣要“强化国防”“发挥威慑”,妄图“以武谋独”。这是要把广大无辜台湾同胞绑上暴冲的“台独”战车,只会将台湾进一步推向兵凶战危的险境。对其嚣张气焰必须通过有力惩戒予以坚决压制。

台湾地区领导人在讲话中尽显奴

颜媚骨,极力向外部势力兜售“台湾的利用价值”,露出卖国贼的可耻嘴脸,企图通过“卖台”换取外部势力为其谋“独”撑腰,死心塌地抢当外部势力遏制中国发展的“马前卒”“急先锋”。对于台湾地区领导人引狼入室、“倚外谋独”和外部势力干涉台湾问题,必须通过有力惩戒亮明态度、划出红线。

台湾自古属于中国,历史经纬清晰、法理事实清楚。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的历史和法理事实不容置疑,台湾从来不是一个国家而是中国一部分的地位不容改变。如果任由“台独”分裂分子与外部势力勾连作乱,将是对台海现状最危险的改变,也是对两岸和平统一前景最严重的破坏。台湾问题是中国核心利益中的核心,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是14亿多中国人民的共同意志。我们对图谋分裂国家决不容忍、决不姑息,决不为任何形式“台独”行径和外来干涉留下任何余地,必须作出强有力反制。

需要指出的是,我们的所有反制措

施针对的是极少数“台独”分裂分子及其分裂活动,绝非针对广大台湾同胞。两岸同胞同属中华民族、都是中国人,没有人比我们更希望通过和平的方式实现祖国统一。我们对骨肉同胞,满是关爱亲情;对“台独”逆流,则违法必惩。广大台湾同胞应坚定站在历史正确的一边,做堂堂正正的中国人,明辨是非、奉义而行,和大陆同胞一道,坚决反对“台独”分裂和外部势力干涉,把台湾前途命运牢牢掌握在两岸中国人手中。

统一是历史大势,是正道;“台独”是逆流,是绝路。我们必须维护正道、阻遏逆流,对历史负责,对民族负责,对未来负责。“台独”势力挑衅愈甚,反制愈烈。任何企图分裂中国领土的行径,都将遭到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坚决反对,也必将被滚滚向前的历史车轮碾得粉身碎骨。“手中电曳倚天剑,直斩长鲸海水开。”民进党当局及其领导人、“台独”分裂势力若不悬崖勒马,胆敢铤而走险,必将自取其辱、自寻绝路!

书香文韵引客来

新环境、新服务、新业态……前不久,被誉为“百万学子大书房”的北京中关村图书大厦,历经百日闭店精心打造,焕新归来。相隔不远,老牌书店“风入松”在与读者阔别13年后,也重新开业。“重启”后的书店里读者络绎不绝,人们品味书香、找寻记忆,充分彰显了实体书店的独特吸引力。

数字化浪潮下,人们的阅读选择和生活方式更加多元。电子阅读灵活智慧,网络购书方便快捷,为什么仍有不少人愿意走进书店?

那种浸润于心的文化韵味与独特氛围,或许是重要原因。光线柔和、书架林立,漫步纸墨之间,仿佛能够屏蔽外界的喧嚣与嘈杂。看到倚墙而立的读者,听到偶尔翻页的沙沙声,时光悄然变慢,心灵也归于平静,一种难以言喻的满足感和获得感生发其间。对很多人来说,书店不仅仅是售书、购书的场所,更是快节奏生活中的精神港湾,它打开了人们的阅读视野,也承载着人们的情感体验。在这里,人们可以“诗意地栖居”,享受在生活罅隙中缓缓流淌着的美好时光。

每一家书店都有自己的“性格”,从而吸引兴趣相投的人。风格各异的选书标准、展陈布置、装修风格,造就了书店独特的标识,也传递出不同的理念,能够更好满足读者个性化的需求。“风入松”书店,知时阅世、何以中国等专题书展显著醒目,带来高质量人文学术阅读;甘肃敦煌书局立足敦煌艺术特色,结合洞窟似的弧形设计,让读者在浓厚的书香氛围与文艺空间中穿梭,沉浸式感受敦煌文化与艺术的魅力。书店内丰富的阅读服务,也可以让读者与书籍更好实现“双向奔赴”。比如,河南郑州购书中心设置荐书师,介绍不同版本图书特点,帮助顾客快速“选对书、选好书”。身临其境的在场感、匠心独具的

设计感、细致周到的体验感,这是实体书店的浪漫,也是其独特价值所在。

如今,书店的功能也愈发齐备。琳琅满目的文创产品、精致诱人的咖啡甜点、丰富多彩的艺术展览……基于图书,又不止于售书,实体书店正融合新业态,以“书店+”模式打造出更多元的消费场景和更有趣的文化体验。在这里,既可以挑选心仪的读物,在安静的角落享受阅读的乐趣;也能够参加读书会,与志同道合的书友交流分享;还有机会体验非遗教学,带着孩子感受文化的魅力。连接人与书、人与人,实体书店随时代变迁,内涵不断丰富,已发展为复合型的文化场所、思想交流的社交场所,这是虚拟的网络空间无法替代的。

在推进全民阅读的今天,实体书店大有可为。也要看到,近年来,不少书店面临着经营压力。在“一屏万卷”的数字阅读时代,如何让更多读者走进书店、爱上书店?江苏苏州诚品书店,将现代设计与古典艺术相融,创设新型文化空间和“一站式”消费综合体,成为热门旅游景点和文艺青年聚集地;湖北枝江百里洲镇岛上书店,打造“一平方米阅读空间”、定期举办读书会,点亮乡村文化灯塔。实践表明,实体书店转型发展的出路在于守正创新。在空间塑造、服务理念、图书品质、创新经营等方面多下功夫、出实招,将有助于实体书店焕发新活力。

书是书店的主角,文化内核是书店的“灵魂”。今天,实体书店正在探索转型突围之路。但无论如何创新改变,都要坚守人文精神,不能让“主角”沦为“配角”。提升“选品特色”,培厚文化内涵,不断增强独立价值与核心竞争力,实体书店才能更好服务读者,成为读者心中永远的温暖港湾。

(常晋)

来源:人民日报

从源头预防“小过重罚”

执法轻与重,本质上是对呵护发展与保障安全的权衡。用好自由裁量权,让执法的“天平”不偏不倚,就要认清无论罚款多或少,执法的目的都在于良治。

近段时间,“小过重罚”再度受热议。一家盈利2000元的采耳店因被认定为“擅自开展诊疗活动”,被罚22万元。挣得少、罚得多,鲜明的对比让人们不禁想问:“小过重罚”究竟是公众的朴素情理与法理的背离,还是执法失当?

这些年,类似的事件时有发生。分析起来,监管部门并非随意执法,而是有明确的法律依据。诸如食品安全法、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等,对相关违法情形均有具体的罚款规定;执法人员的处罚也没有超出规定范围。就立法而言,食品、医疗领域法律守护的是百姓生命健康安全这条底线。有力震慑这类违法行为,的确有从严处罚的必要。

如此看来,“小过重罚”的症结似乎既不在执法,也不在立法,这是否意味着情理与法理终究难以统一?事实上,一个易被忽略的关键问题在于法律适用的疏漏——不少执法者只盯着专门领域法律,忽视了行政处罚法作为处罚“总则”的规范作用。

作为行政处罚领域基本法,行政处罚法为具体处罚提供原则指导与程序规范。该法第5条明确规定,行政处罚应遵循“过罚相当”原则,即违法行为有多大社会危害,就接受多大惩罚;第33条规定一定条件下的“首违不罚”“无主观过错不罚”等。任何不符合这些原则的执法行为,都应当得到纠正调整。

实际执行中,如何判定“小过”,准确拿捏“过”与“罚”的分寸,考验每位执法者的能力水平。缺乏细化规定,部分执法人员就容易出现机

械执法,乃至成为具体法条的“搬运工”。再加上,如果个别执法机关未能营造良好的干事环境,对执法人员采取的不予处罚情形动辄反复追问,无疑会令照搬法条的“闭眼”处罚变得在所难免。

执法轻与重,本质上是对呵护发展与保障安全的权衡。罚得较轻,食品、医疗等安全问题得不到足够重视;罚得过重,可能影响甚至掐灭经营主体的发展动力。用好自由裁量权,让执法的“天平”不偏不倚,就要认清无论罚款多或少,执法的目的都在于良治。只有过罚相当、宽严相济,才能让广大经营主体服气,真正起到执法的警示教育效果。相反,“小过重罚”只会损害公众对法治的信任,折损法律的威严。

从源头预防“小过重罚”,有必要进一步细化执法规范。综合地方实际、行业特点、危害程度、主观过错、获利情况等因素,明确过罚相当的具体情形。在这方面,不少部门和地方已经积极行动起来。2月份,市场监管总局起草了食品安全违法行为首违不罚和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两份清单的征求意见稿。3月份,江苏省市场监管部门试点“信用+执法”渐进式监管,用承诺书代替罚单。更早之前,福建省全面推行不予处罚、从轻处罚事项等“四张清单”,涉及生态环境、交通运输等14个领域。期待类似清单推广至更多地方,同时也应注意,正面清单往往难以穷尽免罚事项,可考虑采用负面清单形式。

法治的分量,有时候也体现为有温度的执法。遏制“小过重罚”,客观上也是呵护经营主体、保障民生的有效方式。执法前勿忘多思量,处罚书下有民生。

(原洋)

来源:经济日报